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6/18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6月18日~2026年6月17日
预计回购金额	20,000万元~4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✓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✓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1,594,574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 5685%
累计已回购金额	39, 994, 363. 09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4. 34元/股~26. 06元/股

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提供的专 项贷款及公司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,000 万元(含),不超过 40,000 万元(含)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(A股)股票,回购价格不超 过人民币 39.52 元/股(含),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/或股权激励,或用于转换上市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。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 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和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0)、《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4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 2025年10月,公司未进行回购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,594,574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5685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6.06 元/股,最低价为 24.34 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,994,363.09 元。

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